

**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与广东美嘉欣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公告**

广东美嘉欣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美嘉欣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16年6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进行公开转让，证券简称：美嘉欣，证券代码：837812。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发证券”）自2016年6月起担任美嘉欣主办券商。

自挂牌以来，美嘉欣按照国家相关法律、法规规范运行并不断完善治理机制，确保公司规范运作；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能够依照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、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及《公司章程》要求履行相应职责，并依法进行信息披露。

广发证券遵循勤勉尽责的原则，为美嘉欣配备了符合相关规定的专职持续督导人员，建立了与美嘉欣日常联系机制，协助公司了解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章制度。广发证券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有关规定，勤勉尽责地履行持续督导职责，指导、督促美嘉欣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对美嘉欣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事前审查，依据相关规定及原《持续督导协议书》履行了各项持续督导义务。

鉴于美嘉欣战略发展需要及慎重考虑，经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，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，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。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19年1月22日出具《关于

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》，广发证券于 2019 年 1 月 22 日收到该无异议函，双方签署的《〈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〉之终止协议》于 2019 年 1 月 22 日起生效。

本公司声明：本公司在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期间未勤勉尽责的，相应的持续督导责任不因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而免除。

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19 年 1 月 24 日